

行政院紓困振興方案

行政院於 4 月 7 日舉行紓困振興方案說明記者會，勞動部長許銘春指出，第二波紓困將針對弱勢的自營工作者每月現金補貼 1 萬元，共 3 個月，逾 133 萬勞工可望受惠；此外，勞動部也規劃勞工紓困貸款措施，最高可貸 10 萬元，首年利息由政府補貼。

為因應疫情衝擊，行政院已推出紓困振興預算規模達 1.05 兆元。政務委員龔明鑫表示，勞動部現金紓困方案預算達 1035.2 億元，可穩住逾 200 萬就業人口，這對台灣經濟及後續復甦的保持能量，將是很重要的工作。

勞動部第二階段編列 300 億元的薪資補貼，主要是協助無一定雇主的自營工作者。許銘春指出，現金紓困將秉持排富、不重複領取、弱勢優先三大原則，目前規劃領取資格為 107 年沒有達到課稅標準，且有在職業工會投保、投保薪資在 24000 元以下的人，政府每個月將給予現金補助 1 萬元，一共 3 萬元。至於為何將門檻設為 24000 元？許銘春強調這就是排富門檻，從勞保統計資料來看，目前投保低於 24000 元的自營工作者約有 133 萬 5061 人，占全體職業工會投保人數約 65%。

許銘春進一步說明，這 133 萬餘人囊括了住宿餐飲從業人員 (約 11.9 萬人)、批發及零售業 (約 7 萬人)、運輸倉儲業 (約 10.6 萬人)、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類 (約 3.5 萬人)。這四大類別是受本次疫情衝擊最大的產業，從業人員的薪資也相對較低，因此，勞動部認為應優先協助照顧這些弱勢勞工，穩住他們

的生活。

此外，勞動部也規劃勞工紓困貸款措施，針對可能受疫情影響的勞工，提供 1 年的利息補貼，目前研擬比照勞保紓困貸款，每位勞工可貸 10 萬元，還款期 3 年，預估可供 50 萬勞工申貸，盼協助有困難的勞工度過難關，第 2 年起利率為 1.845%，1 年利息最高 1845 元，相信對勞工負擔不會太重。

許銘春表示，第二波特別預算案仍待立法院審查，如果三讀通過後，勞動部相關紓困措施實施辦法最慢將會在 2 周內對外公布。

針對外界質疑台灣紓困方案為何不仿效美國、新加坡對民眾發放現金，龔明鑫強調，儘管各國情況不同，但這既不合情、也不合理，如果現金不是用於救急、救窮，那將會排擠到其他的資源。而 2008 年金融海嘯期間發放的消費券，經證實也無法發揮效用，會產生替代消費現象，無法實質刺激消費。

勞動部 「補貼3萬元方案」	勞動部 「勞工紓困貸款方案」
每月1萬元 (總共3萬元的紓困補助)	貸款10萬元
投保薪資24000以下	※分三年還款 ※第一年免利息
107年所得未達課稅標準 (年收入未達40.8萬)	受疫情影響、 無薪假、經濟弱勢勞工
沒有領取其他補助	